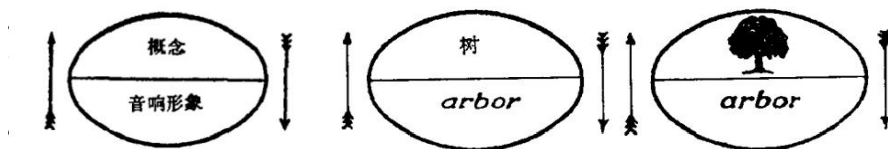


线。<sup>1</sup>

而在描述所指和能指、概念和音响形象时，索绪尔举了一个关于“树”的例子。书中的图例也为我们理解这些术语提供了清晰的提示。如图所示：<sup>2</sup>



图例中，概念与音响印象对立，而与“arbor”这个词的意义（“树”）对应，“arbor”指称的就是树这个事物，也就是，概念对应树这个事物本体。而音响形象对应“arbor”，具体来说，音响形象对应这个词的声音形象，个人简单理解为读音，也就是意义和读音对立。这可简化为：概念——“arbor”意义（“树”）——树实体；音响形象——“arbor”读音——“arbor”词。而两侧的上下箭头则表明了它们之间相互联系和呼应的关系。

在正文里，索绪尔提到，语言符号是一种两面的心理实体，而概念和音响形象就是语言符号的两个要素，而且二者是紧密相连且彼此呼应的。所以，他举的关于“树”的这个例子，实际上是为了“概念和音响形象的结合叫做符号”<sup>3</sup>（这个观点服务的，通过一个与日常生活相关的例子来说明概念和音响形象的关系。当我们读出或者默念“树”这个词时，我们会联想到与之相对应的“树”的实体形象，想到一个实实在在的有枝有叶、木质茎干、根植于地的一株植物的形象，只不过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常常会忘记概念的存在，而只着眼于在听觉方面较明显的音响形象，从而导致部分的要素包含了整体。

其后，索绪尔提到，用所指和能指分别替代概念和音响形象。因为这两个术语能够表明彼此的对立以及它们和它们所从属的整体（即符号）间的对立，有利于消除上述由于符号和音响印象在使用上混淆而产生的歧义。那我们继续用“树”这个例子来阐释这个观点，“树”这个词的声音表象（音响形象）就是能指，当我们听到“树”这个词，脑海里出现的关于树的一切抽象概念就是所指，而所指的对象就是现实中的这棵树。因为所指和能指在一定程度上是互相的，即能从一个能指得出与之相对应的所指，那同样地，也就可以从一个所指得出与之相对应的能指。所以当我们脑海里出现“树”这个形象这个概念时，我们也能发出“树”的读音。所指和能指既对立又统一，二者的结合构成“树”这个语言符号。

这里我理解为，能指是用来表示的工具，所指是被表示的内容，而符号就是用东西来指另一个东西。同时，我也认为，能指和所指的管辖范围更广，有

<sup>1</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06 页

<sup>2</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01、102 页。

<sup>3</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02 页。

一定的外延。虽然文中提到“能指属听觉性质，只能在时间上展开”<sup>4</sup>，但文中也提到“它跟视觉的能指（航海信号等等）相反”，也就是说，视觉上的能指是存在的，只不过视觉的能指与听觉的能指不同，而在一定程度上来说，视觉的能指和听觉的同样都属于能指的范畴，也就是说，能指包含却不仅限于音响印象。我认为我这个看法是“天真的”，甚至可能是不准确的，但不可否认的是，最终结论仍然是“符号是指能指和所指相联结所产生的整体”<sup>5</sup>。

其实，语言中的词是一般的、概括的东西，这既可以指任何具体的个体的事物，也可以指概括程度不同的事物。继续用“树”来举例，柳树和榕树等大小不同、地区不同的所有树种都可以叫做“树”，而“树”这个符号只是把它们的共性抽出来，以便和草、花等植物区别开来，代表的是一般的概念。然后，我们再回到索绪尔说的那句话上，“arbor 之所以被称为符号，只是因为它带有‘树’的概念”<sup>6</sup>。

小结：语言符号是概念和音响印象的结合；但为避免歧义，建议保留用符号这一词表示整体，用所指和能指分别代替概念和音响形象；而所指和能指既对立又统一。

## 二、“自由”与“不自由”：符号的任意性

紧接着，在明确语言符号的前提下，开始阐述两个基本原则，符号的任意性以及能指的线条特征，同时这也是语言符号的两个头等重要的特征。

关于符号的任意性，开篇就提到“能指和所指的联系是任意的”<sup>7</sup>，又因为能指和所指的结合所产生的整体是符号，那么“可以更简单地说：语言符号是任意的”。也就是说，能指和所指的组合是随机的，在组合之前二者可以没有任何关联。书中提到了“姐妹”和“牛”这两个例子，都表明了能指和所指是没有任何内在的关系的，这个概念也可以用任何别的声音来表示。同样地，我们也可以用“树”来例证，“树”这个概念在汉语里与用来做它的能指的“shù”这串声音没有任何内在的关系，而且他也可以用任何别的声音来表示，“树”这个所指的能指在汉语里是“shù”，在英语里却是“tri: (tree)”。

这里我们还需要搭配第二章内容来说明。第二章阐述的是符号的不变性和可变性，而这不变性与符号的任意性也有很大的联系。我们说，语言符号是具有任意性的，但更准确地说，是在语言应用之初，用哪个符号来指称哪个事物是任意的，用哪个读音来匹配哪个概念是任意的，二者可以没有任何关联。但只要两者搭配之后，两者就产生了关联，我们能通过这个符号和读音联想到与之相对应的概念和事物。文中也提到“能指对它所表示的观念来说，看来是自由选择的，相

---

<sup>4</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06 页。

<sup>5</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02 页。

<sup>6</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02 页。

<sup>7</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02 页。

反，对使用他的语言社会来说，却不是自由的，而是强制的”<sup>8</sup>，接着索绪尔用一个比喻说明了他的观点，“强制的牌”，表面上看似是说“你选择吧”，实际上是说“你必须选择这个，而不能选择那个”，也就是说，我们通过任意的组合而约定俗成的符号在形成之后就已经确定下来了，不可以再任意地进行更换，不用说个人，即使是社会上的大众也无法进行过多的干预，而只能与它捆绑在一起，这就是符号的不变性。

试举一个例子，在之前粉笔这个事物被人们叫做“粉笔”，“粉笔”这个意义与“fěn-bǐ”这个读音组合，其实一开始它也可以被叫做“橡皮”，或者“粉笔”也可以有另一个读音，最初被叫做什么都是自由的，但经过人们约定俗成定下用“粉笔”这个符号来指粉笔这个事物，“粉笔”读作“fěn-bǐ”之后，人们就只能称它为“粉笔”，而不能称它为“橡皮”，同时不能任意地将它更改为“橡皮”，也不能自由地更改“粉笔”的读音。

而且，从另一个方面来说，随着语言的成熟发展，人们思维经验的积累以及社会文明的进步等等，其中重要的是，时间和说话的大众这两个因素的影响，人们对语言的应用以及对语言和事物之间的联想已经达到了一定的程度。那么接下来如果再遇到要给一个事物匹配符号的时候，我们会根据已有的经验和潜在的语言规律规则在既定的框架内使用某一些字词和读音。即任意组合所确定后的语言系统反过来会影响和制约我们对语言的应用。在面对一个新概念新事物的时候，就好比“强制的牌”，说“你选择吧”，实际上也没得选择，或者说，选择的余地没这么大，又或者，只能在有限的空间内进行选择，已无法再像从前那样任意地进行组合。

而说到为什么符号是不变的，文中除了提到几个观点，还提出了几个更主要、更直接的因素。其中最让我感兴趣的的就是“集体惰性对一切语言创新的抗拒”<sup>9</sup>这一因素。它比较容易被理解，但也容易被忽略。因为我们就是处于这样的语言环境中进行着社会活动，我们不会感觉我们在语言上存在一种惰性，我们对使用这样的语言“习以为常”，也不会刻意去考虑语言的创新，继承过去的语言形式和接受“自然而然”过渡的语言，仿佛是我们的一种本能反应。可能也是因为如此，集体惰性这个观点引起了我的一些反思。而符号的不变性，除了有集体因素外，还有一个重要的时间因素——“跟过去有连带关系就会对选择的自由有所妨碍”<sup>10</sup>。这也可以呼应我所提到的“自然而然地继承和接受”的说法。

然后再说回这个“自由”与“不自由”的问题，符号的不变性不会推翻符号的任意性，反之亦然。因为是约定俗成，所以选择是自由的、任意的。因为时间的影响，所以选择是固定的、不完全自由的。虽然两者有矛盾的地方，但它们都

<sup>8</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07 页。

<sup>9</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10 页。

<sup>10</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11 页。

是成立的。“因为符号是任意的，所以它除了传统的规律之外不知道有别的规律；因为它是建立在传统的基础上的，所以它可能是任意的”<sup>11</sup>。试举一个例子，我们现在说“树”，是因为在我们之前人们就已经说“树”，现在跟之前的说法一致体现不变性，而之前人们选择说“树”体现任意性。

而符号的可变性，与任意性不同，它是在时间变化的层面上说明符号的变化。在连续性的基础上，符号总处于变化的状态，时间的因素有助于展现出它变化的成果。只不过不是说话者使它发生变化，但个人认为不排除会对它产生一定的影响。而且不变的内容仍占优势，变化的内容只是部分的相对少的。此外，按照书中的说法，在变化的过程中，也会伴随着所指和能指关系的转移，二者都有可能随时发生变化，而这也是符号任意性的后果之一。

小结：符号具有任意性，但这并不代表完全取决于说话者的自由选择；而且符号还具有不变性及可变性，三者互有联系，且时间和说话的大众是影响这三种特性的重要因素。

### 三、“阿尔卑斯山”、“树干剖面”与“下棋”的比喻：共时与历时的差别

再说到第三章，内容包括一切研究价值的科学的内在二重性，内在二重性的例证，用比拟说明两类事实的差别，在方法和原则上对立的两种语言学等九个小部分。在这里我主要针对内在二重性和比拟这两个部分进行阐述。

所谓二重性，即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互相矛盾的两种属性。即一种事物同时具有两种互相对立的性质。而语言学的内在二重性，则体现在语言学被分成两个部分，每部分各有其原则。此处我认为这两个部分指的是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分别具有稳定性和连续性。书中提到，正如政治经济学一样，语言也是一个价值系统，不过涉及的等价系统不是劳动和工资，而是所指和能指。也即语言学是一门研究价值的科学，而研究则应依照同时轴线和连续轴线这两条轴线。此外还需要区别从本身考虑的价值系统和从时间考虑的这同一些价值。为区别语言符号在时间上的关系和在系统中的关系，需要分出两种语言学：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

按照索绪尔的说法，研究语言事实时，共时语言学更加重要。因为对说话者来说，摆在面前的当时的一种状态，历时态的是不存在的，所以需要排除历史的干预，才能更好地进行研究。在这里，他运用了一个关于“阿尔卑斯山”的比喻。

“要描绘阿尔卑斯山的全景”<sup>12</sup>只能从某一点去摄取，“同时从汝拉山的几个山峰上去摄取，那是荒谬绝伦的”，尚且不论这个比喻是否完全恰当，但对于我这个入门者来说，它的确有一定的道理，能够让我用更通俗的方法理解其观点。共时态的研究就好比站在某一点去拍摄阿尔卑斯山的全景图，只涉及阿尔卑斯山区的各山峰，而历时态的研究就好比要涉及并移动到除阿尔卑斯山以外的其他山。也

<sup>11</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11 页。

<sup>12</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20 页。

就是说,进行共时语言学研究要着眼于在某个相对静止的时段里各语言要素在当前同一系统中的横向的相互联系。

索绪尔还提到,共时观点和历时观点的对立是绝对的。他举了很多例子,我在这里选择一个比较有意思的例子进行分享。拉丁语的 *crispus* “卷绉的”给法语提供了一个词根 *crép-*, 产生了动词 *crépir* “涂上灰泥”和 *décrépir* “除去灰泥”。另外,又向拉丁语借了 *dēcrepitus* “衰老”一词,并把它变为 *décrépit*。这是历时的事实。但在今天, *un mur décrépi* “一堵灰泥剥落的墙”和 *un homme décrépit* “一个衰老的人”之间则构建了一种联系,现在又有一个说法是: *la façade décrépite d’ une maison* “一所房子的破旧的门面”, 这就是一个静态的事实。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在历时的事实中,两个词是毫无关联的,而在今天,人们可能通过某种联想,或使用比喻的手法,将二者联系到一起,产生了这一语言表达。

为了说明共时态和历时态这两类事实的差别,索绪尔还运用了两个比喻,第一个是“树干剖面”,指出历时态就好比树干的纵向剖面,共时态就好比树干的横向剖面。我的理解是,纵横剖面是两个不同的观测点,也就是从两个完全不同的角度去看,看到的东西是不同的。横向地看,也就是从内到外、从外到内,能看到在某一特定平面上各部分的排列情况,也就是各要素相互联系的情况。纵向来看,更多则是从上到下、从下到上。不过其实我认为这里说的还是比较抽象,难以理解。

第二个比喻“下棋”则是这几个比喻里面最容易理解的,而这个比喻在书中也被多次用到。索绪尔也提到,把语言的运行比作下棋是最能说明问题的。语言的状态就好比下棋的状态,共时态就像棋子在棋盘里的相互位置,历时态则像下棋时移动的棋子。我的理解是,在移动一个棋子之前,整个棋盘的局势就是一个共时态,而移动一个棋子之后,新的局势则是另一个共时态,而在移动的过程就是要素的变化,这颗被移动的棋子则是历时态。当它被放下在新的位置之后,它又重新参与到新的局势当中,成为共时态的一员,但它被放下之前的情况不会影响到被放下之后现在的局势。

语言里的各要素的价值就好比棋子在棋盘中各自的价值,都是由它们所在的位置决定的,语言要素与要素之间的联系体现着它们的价值。同时,语言运行的规则就好比下棋的规则,是永恒的。而从一个共时态过渡到另一个共时态,只用移动一个棋子,也就是历时态的运行,不需要语言各要素的大变动,有可能只是其中某一个或某一些要素发生变化。每一次要素的变化就像那个每次只能移动一个的棋子,而每一个变化的要素都可能对整个语言系统造成或大或小的影响,视情况而不同。也并不是说一个系统变成另一个系统,而是头一个系统中的一个要素发生了变化导致一个新系统的产生。在这里,变化不属于两个新旧状态的任何

一个，状态是重要的。

此外，共时态就好比在紧要关头跑来观战的好奇者，历时态就好比旁观全局的人。索绪尔强调，“言语从来就是只依靠一种语言状态进行工作的”<sup>13</sup>，在当下就要着眼于当下的要素与状态，而这局势是如何变化得来的并不关键。要说到语言和下棋唯一的不同，就是下棋的人可以是有意地移动，而语言却是自发地偶然地变化。但这并不影响结论的正确性，反而更加说明我们需要规定两种秩序的界限，明确二者的差别并区别开来，以尽可能地避免混乱，因为我们无法有意地人为地控制它的变化。

对于历时态和共时态的关系以及语言自发的变化对整个系统的影响，结合后文提到的例子来说，我们会更容易理解。偶然地，由 hanti 变为 Hände “手”，由 gasti 变为 Gäste “客人”，这不仅仅是一种构成复数的形式变化，我们还要注意到，这两个词之间还存在着一个共同的特征——a 的形式都发生了变化，变成了ä。这个变化导致其他一些有“a”这个成分而无复数形式的词也要遵循这个形式而进行相应的改动，例如 tragit 要变为 trägt，这里的变动是受到了历时事实的影响而变化的，是自然的变动，并非人为地控制。而且，虽然历时事实对整个系统有一定的影响，但它和它所产生的后果没有任何内在的联系（历时事实只说明新情况的来源，但这来源对于研究当下的系统内部关系没有什么关联），在它使变化完成之后，产生的新局面就转入到共时态的领域。（关注点是 a 和 b，以及与 a 和 b 有相同情况的 c 和 d 之间的关系，两个组合之间的关系等等，从而得出其中的规律，而非关注 a 变成 b 的原因和过程。a 变成 b 之后就形成了 a 和 b 这样一个新的固定下来的对应关系）

小结：语言学具有内在二重性，共时态和历时态是对立的；共时语言学是重要的研究范畴；比喻的运用能够帮助理解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的差别。

写到这里，我主要的想法大致阐述完毕。而在整一编中，关于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的差别还有很多方面的阐述，个人认为比较好理解的说法是“一个是同时要素间的关系，一个是一个要素在时间上代替了另一个要素，是一个事件”<sup>14</sup>。

此外，在阅读本编其他部分的内容时，我也了解了很多关于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的知识。在希腊语的例子中，我了解到共时规律和历时规律两者差别的具体表现，共时规律是一般性的，但没有命令性（在时间维度上，共时事实仍会受到历时态影响而发生变化），历时规律则是个别的（历时事实有偶然性和特殊性）。而泛时观点的讲解又为我提供了一个新角度，让我能够跳出共时和历时，去反思自己的想法。最后的结论说到“现在我们又处在两条道路的交叉点上”<sup>15</sup>，

<sup>13</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29 页。

<sup>14</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31 页。

<sup>15</sup>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141 页。

其实，对于哪种语言学的研究是更重要的，我仍保持中立的态度，因为没有其他深入的学习。但我认为这两种语言学都有研究的价值，只是处于不同的立场和角度，会有不同的态度。

最后一个比较大的感想就是：语言学不仅仅是一门人文学科，更是一门理性科学，对语言的学习和研究需要一定的逻辑分析能力、思维理解能力等等，需要运用到多种方式例如实验、推演等。希望在接下来语言学概论的课程中，我能够“迁移”本书中的一些原则并有意识地运用到学习当中。

参考文献：

[1]叶南.从比喻价值看索绪尔语言共时态和历时态的比喻瑕疵[A].成都:西南民族大学，2012.

# 大杂院里的一众房客们

——从粤西电白方言看索绪尔的地理语言学的相关理论

2020 级汉基 1 班郑冠宇

摘要：在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的第四编“地理语言学中”，他对于语言的地理性差异有着一系列的论断，并举出了许多国外的语言学现象进行验证，在本文中，首先，我将写出我本人对于索氏理论的一些形象性的理解，再尝试着从方言学的角度，以家乡粤西电白的方言为例证，对索绪尔关于地理语言学的一系列理论进行一些浅薄的理解，希望能够对此有一个更好的认识。

关键词：电白方言；索绪尔；地理语言学；语言；

## 一、房客们的事情——对索绪尔理论的理解

在我看来，按照索绪尔的地理语言学，各种语言无论是在一个国家还是在一个小范围内，他们倒都像是聚居在一个乱哄哄的大杂院里的老几位房客们，只是这些房客的籍贯不太相同，他们有的是先来的，有的是后到的，有些是八竿子也打不着的远亲戚，有些倒是叔伯兄弟，或者还有些压根是不是一路人。

在《普通语言学教程》的第四编——地理语言学中，索氏对语言的地理空间上的差异作了一些说明，我们都知道的，这一个大院里住着的邻居们，虽然说他们住在不一样的房间里，这就是地理上的不同，但是这几家人可能出身并不相同，有些是北方来的，爱吃辣椒，有些是南方的人，爱吃甜食，这些房客各家的生活习俗倒是非常不同，那我们就可以充分地看到了作为“房客”的语言，由于地理空间的缘故，存在着或多或少的差异，这倒是必然的。要想分析这种差异，索氏还给分成了两个维度，这两个维度中的第一个就是绝对的差异，即是没有亲戚关系的语言之间的差异，还有一种就是语系内部的几种语言之间的差异，这两种差异是不同的，研究的角度和方法也存在很大的差异。这也还好理解，这个大杂院里头，这几家人都来自北方，并且可能还来自同一块地方，这让人不得不怀疑一下这几家没准儿还是同宗，他们都爱吃辣，差异就是爱吃的是小米辣还是二荆条或者是青红椒的种类问题而已，可这几户房客是广东人，要和那几户北方房客比起来那可就是清补凉里加多少糖还是麻辣鸡里得加多少辣椒的问题了，这连大类都不同了，但毕竟都还是调味品。那我们就可以据此认识到了索绪尔所提出的地理差异的复杂性的问题，这个问题分成了两个方面，从大维度上说就是几种语言在一个国家内，或者是在一个大范围内并存的问题；从小维度上说，就是几种方言在一个地方的并存，无论范围是大还是小，我们认为都可以用“大杂院模型”来理解一下，这个大院里头住着的各种住户，不就是一种种在这个大院里头并存的方言，只是这个大院的范围可大可小罢了，他们每家每户都有自己的房间，虽然在这个大院里头住着，还是能够明确地分得开是 102 房还是 103 房的住户，但是并不是界限分明的，在大院里头难免也会有一点“公摊面积”，还是有一些可以共同利用的院子地方，所以说有分别，但是要搞得泾渭分明倒是不行。

这里面还有一个问题，我们可以看到，这群房客有的是在这个杂院里头住了很久的坐地户、老油条，有的是刚刚从外地迁过来的，所以说在这大杂院里头，构成是复杂的，但是无论多么复杂，这里头总会有一个“包租婆”，这就是共同语的力量了，虽然每家每户都有自己的生活方式，但也总得按着她的规矩办，比如说在广东的地界上，“本土的包租婆”多数讲粤语，在交租的时候总也会讲粤语，久而久之，在南腔北调一锅粥的大杂院里头为了方便交流就会以粤语交流起来了，但是呢，在各位租客的家里面，可能还是家乡话的。

索绪尔对于地理差异的原因也多有阐述，我个人认为是比较客观的，首先我们要明确一点的就是，语言一定是没有绝对的不变性的，它一定处在一个不断的变化过程之中，也许有人会认为是地理环境的原因，这个说法是有失偏颇的，地理环境对于语言确实是有影响的，但这是表面性的，而不是根本性的，比如说在大杂院里头有一户人家，是北方迁过来广东务工的，初初来到广东的时候，依然还是讲家乡话的，并不见得说，来到广东几天，地理环境已经发生了大变，但语言并不会在短短的时间内有什么很大的变化，至多是过了几年后可能会来上一点半咸淡的粤语，我们都得知道语言是一代人一代人接着往下传的，我觉得如果他的儿子要是从小在广东长大的话，没准这就能受到很大的粤语的影响，所以说，一种语言迁徙到其他地方之后，会发生变化，但是这种变化并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在一定的周期内才能实现的，可以说的是，时间才是根本性的问题，在一段的时间下，同一种语言在一个地方是会发生变化的，但这种变化并不是整齐划一的，而是有很大不同的，就从“大杂院”里头来说，几户来自北方同一个地方且说着同一种方言的住户，这几户人家相约来到了广东，进了大杂院里头，但是，有一家人讨了一个闽南的媳妇儿，有一家进了粤语人家做事情，那么，在一些年后，他们各自的语言要么带一点闽南语的词汇，或者有一点广州话的腔调，久而久之，每家的语言都有点特色，但是呢，在底子上还是某种北方方言，由此倒是可以得出一点儿结论来：我们没有办法去找出一个严格的界限，因为在相邻的地区的语言中，有一些特征是相异的，有一些特征倒是相同的，我们只能根据某些特征而画出等语线，而这些等语线很不重合，甚至是相去甚远的，所以，明确的分界线只能依据少数的几个甚至是一个语言特征的来确定，但是，一两个语言特征并不能很好地代表该语言（方言）的集中面貌，所以如此做法并不能够概括全部。

在地理语言学的最后一章中，语言的变化发展问题中，我认为，交际性和乡土根性是两个重要的概念，可以用以解释许多的语言现象，比如说两种语言的相同或者差异性问题的，但是我们又得注意的是，这里面涉及到了一个相对性的问题，交际性是语言变化、创新的前提，而乡土根性则是语言保留有自身特点的一个方面，但这两个方面是具有相对性的。就比如说，在这个大杂院里头，这几户人家是从北方迁过来的，即使是其中讨了一个闽南的媳妇儿或者说另一家人受到了粤语的很大影响，但是他们这几家的语言底子还是一样的北方方言，这就是交流性或者说是共同性占主流的，但是，我们不妨换一下视角，如果说，将目光放在这几家人和说粤语的“包租婆”的比较上来看，那差异可就占了主流了，这就是乡土根性的主流作用了。

## 二、以粤西电白方言进行理解

虽然索氏的理论比较宏大，但是正如索绪尔书中所说的那样，“语言和方言的差别在哪里，这很难说。人们往往把方言成为语言……不管怎样，在相连接的区域上过着定居生活的不同居民中发展起来的若干语言里，我们可以看到和方言相同的事实，只是规模更大罢了。”我们也许并不是很理解书中所列举的一大堆的语言，且难以从大维度的语言中去取得很切身的体会，但为了能够更好的理解索氏的地理语言学的相关理论，我们不妨借用本校和学术界的专家学者的一系列的语言学成果，在小维度的方言上出发，从具体且接近我们身边的角度，用关于我家乡电白方言的一系列学术成果来对索绪尔的一部分说法进行验证，在此，还要说的是，由于本人的能力十分有限，以及没有条件进行语言学的实验和资料的实地收集，在下文会引用一些专家关于粤西电白方言的相关论述。

### 多种语言在电白的并存

电白，归广东省茂名市管辖，位于广东西南的沿海地区。据史料记载，电白曾是古俚人长期居住的场所，能够明确的是在六朝时期北燕皇族冯氏后人便已经来到粤西一带，并与电白的古俚人首领冼夫人结婚，而冯氏族人来自中原，所以，他们所带来北方的中原官话和俚语并存，但是后来，俚人部落衰亡，俚语并不成为现今电白方言的组成部分；在宋元之后，

大量的中原人南迁岭南，带来了客家话，于此同时期，许多的福建人南迁，带来了现在仍为电白方言主体的闽语，再后来，粤语传入，诸多语种在电白并存。【1】从现在的情况来看，完全说得上有多种语言在电白这一个地方并存，茂名白话（粤方言的次方言）、客家话和闽语（又分为黎话和海话）这几个有影响力的语言在电白多元并存，所以说，在电白这个“大杂院”里头，住户是很多的，其中，闽语是电白的主体语言，处于“包租婆”的地位。【2】

正如《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所说的那样，“这些语言并不总是绝对地混杂在一起的，它们在某一地区并存，并不排除有相对的地域分布”。【3】几种方言在电白的分布也呈现出这种特点，闽语的使用人数最多，但其又分为黎话和海话两大部分，这两大部分又在电白内部有不同的分布地区，海话主要是在电白东部的沿海一带被使用，代表有电城、树仔以及马踏的海话，而黎话则主要是在沿沙琅江中下游平原的霞洞镇以及电白南部沿海平原的水东镇；茂名白话主要在于羊角、七迳等镇，客家话主要分布在沙琅、那霍和霞洞的一部分地区。这几种方言有其各自的分布地区，并存而不相混，我们可以知道，这些“住户”住在各自的房间里头，各有各的地盘。

#### 各方言之间的界限并不精确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应该注意到这样的一个问题，那就是说，虽然说在电白区内有多种方言的并存的情况出现，同时我们不能否认的就是，这些方言的分布也呈现一定地域性，即在不同的方言分布在不同的地区，但是，如果让我们去找到每种方言的明确的地区分界线，这是不可能的。这里面就涉及了一个标准性的问题，因为一种语言内总会有很多的语言特征，为了明确不同语言的差异，我们总会用某种语言特征的不同来进行比较，确定这种两种语言在某一个语言特征上的差异。但是，一种语言或者说方言的分类以及划分界限并不能简单的依据某个语言特征来单方面区分，而是要从多个语言特征上来综合的判定的，而这每一个语言特征的分界线多数是不重合，甚至相差甚远的。

在此基础上，我们似乎也要更加客观全面地理解索绪尔的这一论调，严格意义上的语言（方言）的天衣无缝、十分精确在一条线上完美呈现语言的分界，就好像象棋盘上的那样楚河汉界、泾渭分明是不可能的，但是，大体上的语言的分解线却是可以做到的，这也正是当前的学者努力的方向。

就以粤西电白的方言为例，根据华南师大卢坚伟先生的研究论文，我们不难看出，电白闽语内部又分为海话和黎话，其两者在声母韵母以及声调上互有异同，例如说海话声母 19 个，黎话声母 17 个【4】有异同是非常自然的，如果我们要研究这两种语言的分界线问题，自然是要关注这两种语言的差异，但是，我们应该发现一个问题就是，方言学的统计和采集是采用的一种定点采集，而卢文中，我们亦能够看出他是从电城取点研究海话，在霞洞取点研究黎话的，那么，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只知道在这两个典型的地区的两种话存在着差异，但是，这里面存在着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那就是，我们不知道这些差异究竟是在哪个位于这两个点之间的更加具体的地方出现的，举一个并不是十分恰当的例子来说，我们找不到一面“墙壁”，从单个的语言特征——声母上来说在这面墙壁的这边的语言，它的声母就是 19 个的，那边的语言，它的声母就是 17 个的，我们只能知道，在这两个点之间的区域内，完成了由 17 个声母到 19 个声母的过渡，我在这里所举出的例子只是在我们电白区的两个镇之间的事情，如果把范围放大，或者是缩小，放大到两个市、两个省甚至是两个国家，缩小到两个村庄，道理也应当是这样的，也会面临同样的问题。

当然了，如果说，为了更加地接近某两种语言或者方言地界限，将取样点更加地推进，继续地多设采样点，以及为了研究的需要和节省人力、物力的原则，可以划定由某一个特征的差异性研究和逼近式采点而行成一定小的过渡区域为“墙壁”，我们在很多时候又会面临一个问题，我们费尽心力终于求得了有关于能够区别这两种语言的几种重要的特征的各自的几面“墙壁”，我们又会发现这几面“墙壁”是不重合的，这是常态，然而，又是有必要用